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星期六）

医管局优化殮房收费 遗体存放免费日数增加至 28 日

医院管理局（医管局）早前公布公立医院殮房收费检讨，在细心聆听及积极响应市民和持份者的意见后，今日（十一月八日）公布优化有关收费安排，务求在鼓励善用殮房资源的同时，能够照顾大部分市民的需要。

随着人口老化，在公立医院逝世人数一直上升，从二〇〇七年约 32 000 人增至二〇二四年的超过 41 000 人，升幅达 28%。医管局亦一直增加资源提供医院殮房储存遗体的空间，由二〇〇七年约 1 500 个大幅增加至现时约 3 360 个，升幅达 124%，殮房储存空间与病床比例由二〇〇七年 1:18 提升至二〇二四年 1:9。

为便利市民安排殡葬，医管局一直尽快处理死亡证明书的申请。超过 95%死亡证明书可于三个工作天内发出，七个工作日内发出比率超过 99%。而食物环境卫生署亦承诺 15 天内提供火化服务时段。

尽管如此，遗体平均存放于医管局殮房时间持续增加，约一成遗体在殮房停放超过一个月，部分更逾一年。由于遗体摆放时间长，医管局殮房使用量不时超过 100%。以二〇二四年为例，38 间医院殮房在二至五月期间有八间出现超过 100%使用量。在二〇二五年服务高峰期间，更有 13 间殮房使用率超过 100%。在公立医院资源有限的情况下，医管局需要有效地平衡作为短期存放遗体辅助设施的殮房，以及照顾病人的资源分配。

医管局发言人说：「医管局提出殮房收费并非以增加收入为目的，而是秉承能者共付、减少浪费的原则，鼓励家属尽早领取离世病人的遗体安排殡葬，减轻公立医院殮房的压力及挤迫情况。医管局近日聆听了不少市民及持份者的意见，同意优化殮房收费安排，增加遗体存放免收费日数，让家属有更充分时间处理办理死亡文件、筹备殡仪服务及预订火化时段等事宜，亦可减轻家属的经济负担。」

医管局经审慎权衡后，决定放宽遗体存放免费日数，由原本方案的首三日增加至首 28 日。详情如下：

原本方案	
遗体存放日数	殮房收费
首 3 日	不收费
第 4 日起	每日 100 元
第 18 日起	每日 200 元
第 34 日起	每日 550 元

经优化后新方案	
遗体存放日数	殮房收费
首 28 日	不收费
第 29 日起	每日 200 元
第 36 日起	每日 550 元

根据过往数据，遗体在医管局殮房的存放时间中位数为约三星期，存放 28 日或以下更占超过八成。因此在优化的收费安排下，大部份离世病人的个案均无须缴费。在余下的个案中，估计再有约一成可透过各项机制获费用豁免。综合计算，预计最终需要缴付殮房服务费用的个案将少于整体的一成。

发言人表示：「我们相信，将遗体存放免费日数大幅增加至 28 日，能为绝大部分家属提供充裕及合理的时间，以处理先人的身后事，亦能够更聚焦处理较长期停留殮房的个案。这项调整旨在释除公众的疑虑，确保新收费安排在达到善用公共资源的目标之同时，亦能体现对丧亲家属的关怀与体恤。」

发言人重申，为有经济困难或特殊情况家庭而设的全面豁免机制将维持不变。机制包括为合资格的经济援助受助人提供费用豁免、按医疗费用减免比例作出恩恤，以及豁免因死因裁判等非家属能控制因素所引致的延误收费。如家属为先人缴交殮房服务收费时有经济困难，可以向医院寻求协助，医院可按实际情况协助家属申请豁免有关费用。

医管局感谢社会各界就殮房收费提出的建设性意见，有关反馈对完善政策至关重要。我们期望新方案能在鼓励善用公共资源与体恤市民之间取得恰当平衡。



新聞稿 PRESS RELEASE



新聞稿 PRESS RELEASE

医管局在厘定殮房收费时，已考虑各项因素，包括医院运作及市场同类服务收费水平等。近年医管局一直致力优化殮房服务，包括在部分医院设置惜别室或同类设施提供院出服务，方便家属可以安排将先人遗体直接从医院送往火化或安葬。

* * * * *